

泾河新城泾河一街等四条市政道路工程

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技术审查意见

依据《水利部关于进一步深化“放管服”改革，全面加强水土保持监管的意见》(水保〔2020〕160号)精神和水土保持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2023年11月14日，西咸新区泾河新城开发建设部在泾河新城组织召开《泾河新城泾河一街等四条市政道路工程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技术审查会。参加会议的单位(部门)有西咸新区住建局、西咸新区政务服务(泾河)中心、项目建设单位西咸新区泾河新城市政工程建设有限公司、方案编制单位陕西庄森生态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会议组成了专家组(名单附后)。会前专家组成员和参会人员查勘了项目现场。会议上，专家组成员听取了建设单位及方案编制单位的汇报，通过质询，查阅相关资料，经过讨论，形成技术审查意见如下：

一、综合说明 综合说明内容较全面。从项目简况、设计水平年、项目水土保持评价、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及面积、水土流失防治目标、水土保持措施布设成果、水土保持监测方案、水土保持投资估算及效益分析、结论与建议等方面，基本概括了报告书后续章节的主要内容。

泾河新城泾河一街等四条市政道路工程位于陕西省西咸新区泾河新城崇文镇和高庄镇，项目共分4个子项目，各子项目地理位置如下：① 泾河一街：北起高泾大道、南至泾河大道、G65W高速东侧，起点坐标为 $N34^{\circ}30'55''$ 、 $E108^{\circ}55'36''$ ，终点坐标

为 N34°29'54" 、E108°55'51"；② 泾河二路：西起泾河一街、东至崇文塔北路、崇文塔东路以南，起点坐标为 N34°30'22" 、E108°55'45" ，终点坐标为 N34°30'25" 、E108°56'25"；③ 瀛洲二街：北起泾河弯路、东至茶马大道、瀛洲三街南侧，起点坐标为 N34°29'02" 、E108°53'23" ，终点坐标为 N34°28'43" 、E108°53'46"；④ 丈八寺路：西起正阳大道、东至火车站南路、丈八二路以南、泾高城市通道以北，起点坐标为 N34°29'04" 、E108°57'06" ，终点坐标为 N34°29' 11"、E108°58' 11"。

项目总占地面积 25.70hm²，其中永久占地面积 25.70hm²，临时占地面积 0.65hm²，位于永久占地内。根据现场调查，项目区土地利用为城市道路用地。

项目规划用地面积为 257000.00 m²，约 385.31 亩。项目包括 4 条道路，均为城市次干路，设计车速为 40km/h，各条路均设有机动车道、非有机动车道和人行道。其中，泾河一街全长 1900m，规划红线宽度 40m。泾河二路全长 480m ，规划红线宽度 25m。瀛洲二街全长 1230m ，规划红线宽度 40m 。丈八寺路全长 1630m ，规划红线宽度 25m。

总投资及土建投资：项目总投资 32532.00 万元，其中：工程费用 26575.11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2999.44 万元，基本预备费 2957.45 万元。项目资金来源为建设单位自筹。

项目已于 2019 年 12 月开工，计划于 2024 年 11 月完工，总工期为 60 个月。本方案设计水平年为 2025 年，为补报水土保持

方案。

项目建设场地地貌单元属泾河阶地，场地地势相对平坦，整体地势为北高南低，海拔高程 472.2m ~475.4m，平均坡降为 0.49%。项目建设区域 500m 无遗址、不涉及饮用水水源保护区、水功能一级区的保护区和保留区、自然保护区、世界文化和自然遗产地、风景名胜区、地质公园、森林公园及重要湿地，但本项目区位于西咸新区泾渭川道水土流失重点预防区。

项目区气候属暖温带半湿润大陆性季风气候，多年平均气温 13.3℃，多年平均降水量为 517.80mm，项目区土壤类型以壤土为主。项目所在区域植被带属暖温带落叶阔叶林带。项目建设区周边植被主要为农田植被、人工绿化植被及果园植被，林草覆盖率约 39.3%。

项目区属于西咸新区泾渭川道水土流失重点预防区，系微度水力侵蚀区，侵蚀模数背景值为 180t/km²·a。

二、编制总则 方案报告书编制依据按照法律法规、部委规章、规范性文件、技术标准以及技术资料分类列出，且比较充分，施工工期明确，设计水平年的设定符合规范要求。

三、项目及项目区概况 项目组成及布置、施工组织、项目占地及施工进度安排介绍基本清楚，土石方平衡和水量平衡分析计算符合相关规范要求。工程特性、施工方法和工艺基本反映了与水土保持有关的内容。

四、项目水土保持评价 项目主体工程选址、建设方案与

布局、施工组织设计、工程施工能够按照有关法律、规范和文件的要求分析与评价。土石方平衡、水量平衡和主体工程设计的水土保持功能评价内容较全面。对主体工程设计中的水土保持措施界定基本正确。

五、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及防治目标 报告书确定的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正确，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设定符合规范要求，水土保持措施总体布局及水土保持分区措施布设基本可行，水土保持措施实施进度安排较合理。

六、水土保持监测 水土保持监测范围符合实际，监测时段合理，监测点位布设基本合理，监测内容较全面，监测实施条件和监测成果符合有关规范要求。

七、投资估算及效益分析 水土保持投资估算编制原则正确，依据较充分，估算编制方法可行，估算成果基本可靠；效益分析内容较全面。

八、实施保障措施 实施保障措施基本可行。项目组织管理、水土保持措施后续设计要求明确，水土保持监理、监测、施工和设施验收等参建各方的后续责任及履责要求符合工程建设实际。

九、修改完善以下内容：

- 1、复核水量平衡和土石方平衡，说明余方去向；
- 2、完善临时堆土场的设置及堆土量；
- 3、增加透水铺装率的可行性说明；
- 4、优化监测点位及监测内容、方法；

- 5、合理调整植物措施施工进度；
- 6、复核植物措施投资的单价依据和独立费用；
- 7、完善项目图件；
- 8、补充立项文件、用地预审文件等附件。

综上所述，专家组认为《报告书》编制基本符合相关规范要求，基本同意通过技术审查。依照审查意见修改完善后按程序报批。

专家组组长：



年 月 日

泾河新城泾河一街等四条市政道路工程水土保持方案专家评审意见修改说明

修改意见	修改说明
复核水量平衡和土石方平衡，说明余方去向	本项目土石方内部调运平衡，无余方外运，3.4 和 3.5 节，P46 和 P52
完善临时堆土场的设置及堆土量	本项目共设置 4 个临时堆土场，3.2.2 节，P39
增加透水铺装率的可行性说明	已说明，7.3.3 节，P105
优化监测点位及监测内容、方法	已优化监测点位及监测内容、方法，细化计算，6.3 和 6.4 节，P86-88
合理调整植物措施施工进度	已调整植物措施进度，5.6.2 节，P81
复核植物措施投资的单价依据和独立费用	已复核植物措施单价和独立费用，表 7.2-1 和 7.2-2，P98-99
完善项目图件	已完善图件，见附图
补充立项文件、用地预审文件等附件	已补充立项文件、用地预审文件，见附件 2 和 3

专家签字:

高恒 